**黑龙江鼎鑫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项目名称：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采购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 项目编号：YDFC21-032

1. **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采购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单一来源项目**

黑龙江鼎鑫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委托，采用单一来源方式组织采购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 **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批准文件编号：黑财购备字[2021]11472号

采购文件编号：YDFC21-032

**2.内容及分包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 **数量** | **采购需求** | **预算金额（元）** |
| 1 | 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 1 | 详见采购文件 | 1,300,000.00 |

1.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2.本项目已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无单位提出异议。

合同包1（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广州乘方科技有限公司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三.获取单一来源的时间、地点、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于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起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1、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网址：

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响应”，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2.特别说明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供应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智慧政采云平台”参加远程开标）。请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

其他要求

1.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2.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售价：**

本次单一来源文件的售价1000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协商时间及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协商地点：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协商时间：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协商地点：详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有疑问或有异议的，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询问：

1.对采购文件的询问

项目经办人： 黑龙江鼎鑫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 0459-8972049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询问

项目经办人： 黑龙江鼎鑫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电话： 0459-8972049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 对采购文件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人： 侯玉坤

采购文件质疑联系电话： 0459-8972049

2.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质疑经办人：侯玉坤

质疑联系电话： 0459-8972049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

采购单位联系人：陆明

地址：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新阳路39号

联系方式：0459-2796719

2.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黑龙江鼎鑫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黑龙江省大庆市高新区外包园A3楼2单元502室

联系方式： 0459-897204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黑龙江鼎鑫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 0459-8972049

黑龙江鼎鑫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内容及要求 |
| 1 | 采购人 |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 3 | 项目内容及要求 | 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
| 4 | 采购预算 | 1,300,000.00元 |
| 5 | 开标方式 | 不见面开标 |
| 6 | 评标方式 | 现场网上评标 |
| 7 |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组成 | 由采购人代表和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或3人以上单数。 |
| 8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合同包1（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9 |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 同协商时间 |
| 10 | 协商时间 |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 11 | 协商地点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 见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 12 | 响应文件数量 | （1）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
| 13 | 采购机构代理费用 | 收取 |
| 14 |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9150元。由成交单位在成交通知书发放前以现金形式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投标单位报价时必须考虑并包括此部分费用），否则成交通知书不予发放，由于延迟领取成交通知书导致的后续事宜由成交单位自行负责。本项目成交通知书发放后即视为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任务结束，若因投标单位自身原因提出弃标或招标人原因取消项目后续工作的或其他原因导致的项目取消的，招标代理费不予退还，投标单位自行考虑此费用损失及风险，由此引起的责任由招标人及成交单位双方解决，与招标代理机构无关。 |
| 15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  开户单位： 无  开户银行： 无  银行账号： 无  特别提示：  1、响应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响应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响应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2、响应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响应保证金”。 |
| 16 | 电子招投标 | 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  不见面协商（远程协商）：  1．项目采用不见面协商（网上协商），如在协商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协商时，将会由协商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继续协商。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协商环节验证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响应文件。  3．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请自行留存。  4．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单一来源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协商，在协商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协商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5．协商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供应商在参加协商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  6．协商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1） 供应商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协商会的；  （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  （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  （4）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7.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已投标标段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  8.本项目采用远程协商的方式进行协商。协商小组或工作人员按照供应商所登记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通知协商时间或协商的有关事项，若无法取得联系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应答或报价的，将视为其自动放弃，按无效投标处理。（请供应商在参加协商和报价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式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 |
| 17 |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 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盖章。  说明：若涉及到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或签字处使用电脑打字输入。 |
| 18 | 投标客户端 | 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 |
| 19 | 其他 |  |
| 20 |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 兼投兼中：本项目兼投兼中。 |

##### 二、说明

##### 1.总则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答疑、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政府采购方式为单一来源，是指采购人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采购方式。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所称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提供的货物必须合法生产或销售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

##### 2. 适用范围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单一来源采购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 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4.当事人

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单一来源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黑龙江鼎鑫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5.“成交供应商”是指经单一来源采购人员评审确定的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 5.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 6. 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 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构成

（一）采购公告

（二）供应商须知

（三）合同与验收

（四）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五）采购程序及方法

（六）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 四、响应文件

**1. 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 供应商报价**

1.供应商应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的内容进行报价。并按“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供应商报价的范围：报价含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输、保险及因购买货物和服务所需缴纳的所有税、费等全部费用。

3.供应商所报价格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得缺项、漏项，不得高于预算价。

4.供应商应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报价一览表》要求的统一格式填写。

5.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之和与总价不符的，应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修改单价。

**3. 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响应文件应通过“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中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采用电子签名（包括签字、印鉴、单位公章）生成后，成功加密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最终版的指定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

**4.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

**5.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 协商**

1.协商时间：协商时间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2.协商地点：为单一来源采购公告规定的地点。

3.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协商概不负责。

4.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4.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4.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5.单一来源采购原则

5.1 单一来源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为基本依据，并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六. 采购文件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法律、法规以及单一来源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七. 定标**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按照单一来源文件确定的方法、步骤、标准确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八.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价格）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同时发布成交结果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九. 成交通知书发放**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十. 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 一般要求

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4.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 合同格式及内容

1.合同的格式见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合同法》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分散采购服务类合同**

项目编号:

甲 方：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

乙 方：

甲、乙双方根据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校 采购项目的中标结果，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双方同意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预备会纪要、招标响应文件、以及招标过程中的质询澄清单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履约**  **期限** |  |
|  |  |  |  |  |  |  |  |
| 总价（人民币）大写： (￥ .00元) | | | | | | |

第二条 服务项目与标准

（一）服务项目与标准:为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提供 服务，完全符合招标文件主要技术参数。

（二）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完成服务内容。

第三条 付款方式

由采购单位自行结算付款给供应商。服务期满且达到验收标准后一次性付合同价款的100%。

第四条履约保证金

（一）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成交价格的5%，由成交响应单位提交给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

（二）履约保证金可采用转账形式缴纳。转账缴纳的必须由成交单位从其单位基本账户转账方式交纳，不接受企业或个人以现金方式交纳谈判保证金，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以个人名义代交。缴纳账户信息：

户名：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

账号：08600101040012601

开户行 ： 大庆农行营业部

中标单位汇款时务必注明 “履约保证金”

以担保形式缴纳的以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的方式缴纳均可，须将担保资料缴纳给招标人。

（三）成交响应单位如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则采购人有权自行决定本项目顺延或重新招标。

（四）履约保证金退还：验收合格服务期满后无产品质量及售后服务问题，无息退还。

（五）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

（1）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未能全面履行合同义务的或履行合同义务不当的。

第五条 验收

**（**一）乙方安装、调试、检测、培训完毕，提出验收申请并准备相应资料；

（二）甲方依据招标文件项目需求内容对合同中约定的服务事项进行逐项验收，根据验收情况出具验收报告，验收不合格时应提出书面整改意见。

第六条 保密责任及知识产权

服务过程中任何一方向对方所披露的任何商业机密，信息接收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七条 终止和赔偿

（一）因甲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二）因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合理期限内予以整改，如乙方在规定期限内未按甲方要求进行整改，甲方有权提出解除合同，同时乙方退还合同约定总价款。

（三）因甲方违约导致乙方目标无法实现，给乙方造成损失，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

（四）因乙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义务或未按甲方要求及时做出问题整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提出解除合同，同时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无条件解除本合同。乙方 因逾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二） 乙方所提供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该服务并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一）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二）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三）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解决合同争议或纠纷的方式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调解不成的，可向甲方住所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合同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后方可执行。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甲方（盖章）：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以上地址为诉讼邮寄送达地址，法律文书经邮寄送达到以上地址，无论是否签收，均视为送达完毕。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合同包1（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主要商务要求**

|  |  |
| --- | --- |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签订合同后10日内，中标（或成交）人将货物运抵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在15 日内安装调试完毕。 |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 |
| 投标有效期 |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付款方式 | 1期：：支付比例100%，验收合格后支付 |
| 验收要求 | 1期：1.采购人以采购文件、中标（或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合同为依据，成立验收小组，负责对项目进行全面的验收，中标（或成交）人须向采购人提供详细的预验收方案。  2.采购人按照国家规定标准验收，没有国家标准的按行 业标准验收，无行业标准的按地方或企业标准验收，中标（或成交）人应予以配合。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验收的项目， 采购人须约请相关部门和专家参加项目验收。 |
| 履约保证金 | 收取比例：5%,说明：1、履约保证金金额为成交价格的5%，由成交响应单位 提交给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 2、履约保证金可采用转账形式缴纳。转账 缴纳的必须由成交单位从其单位基本账户转账方式交纳，不接受企业或个人以 现金方式交纳履约保证金，不得以其他单位或以个人名义代交。 缴纳账户信 息： 账户：哈尔滨医科大学大庆分校 账号：08600101040012601 开户行 ： 大庆农行营业部 中标单位汇款时务必注明 “履约保证金”。 以担保形式缴纳的以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 单的 方式缴纳均可，须将担保资料缴纳给招标人。  3、成交响应单位如未按 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则采购人有权自行决定本项目顺延或重新招标。  4、履 约保证金退还：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且无质量问题无息返还。  5、发生下列 情况之一，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  （1）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响应 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拒绝履 行合同义务、未能全面履行合同义务的或履行合同义务不当的。 |
| 其他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核心产品要求**  **（“△”）** | **品目名称** | **标的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单价**  **（元）** | **分项预算总价**  **（元）** | **面向对象情况** | **所属行业** | **招标技术要求** |
| 1 |  | 其他非金融无形资产 | 其他非金融无形资产 | 项 | 1 | 1300000.00 | 1300000.00 | 否 |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 详见附表一 |

**合同包1（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附表一：**其他非金融无形资产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 详见附件信息 |
| 说明 | 对于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在上表中以“★”的方式标明。 | |

**第五章 采购程序及方法**

一、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原则

协商应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

二、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的组成

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由采购人代表和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组成协商小组，成员人数为3人或3人以上单数。

三、单一来源采购程序

1.确定供应商资格。

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审查应由采购人在项目进行协商前审核并通过。

协商小组核实参加协商的供应商是否与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示的供应商相符、查询信用记录。

合同包1（教务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  |  |
| --- | ---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具备有效的本单位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的书面声明（加盖公章，按单一来源文件规定格式写）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  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  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资金证明）】。 |
|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  业技术能力 | 供应商自行填报自有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具备有效的本单位提供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公章，按单一来源文件规定格式填写）。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
| 信用记录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 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  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  （包组）投标。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 特定资格要求 | 投标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得有失信、围标串标、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否则按废标处理。 |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参会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必须使用本文件规定格式，否则响应无效。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未参会时提供）。如参会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的，须附有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使用本文件规定格式，否则响应无效。 |
|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
| 协商承诺书 | 协商承诺书（加盖公章，按单一来源文件规定格式写） |
| 技术规范偏离表、商务条款偏离表 |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技术规范偏离表、商务条款偏离表”，按单一来源文件要求格式填写，且进行签署、盖章。 |

2.协商

（1）协商小组集中于供应商就价格及质量进行商定。

（2）协商小组可以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或修正。澄清或修正的事项不得有实质性改变、或者导致采购预算不足。澄清或修正的事项应以书面形式作出，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作为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与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3、供应商按照采购要求和协商内容进行最后报价。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

通过协商，最终确定成交价格，并由单一来源采购人员编写协商情况记录。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于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应当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一、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包 号：第 包**

**（供应商全称）**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该同志系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负责我单位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以及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盖章）：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 ：

本授权书声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为（委托单位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代表本单位授权本单位（授权代表职务 姓名）为本单位合法授权代表，就贵方组织的有关 项目的谈判及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除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外，本单位承诺不再派其他人员办理与本项目相关的事务并签署文件。除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授权代表外，招标方有权拒绝其他人员代表本单位办理与本项目相关的事务并签署文件。

**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意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号：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承诺：**

**本人承诺，在本项目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生效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再代表其他单位参与采购人采购其他项目的投标、谈判以及其他方式的竞争活动。否则，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说明：**

1．供应商只能授权1人为本单位合法的委托授权代表。否则，投标无效。

2.授权代表在本项目授权委托书生效之日起一年内，代表其他单位参与采购人采购其他项目的投标、谈判以及其他方式的竞争活动，则代理无效。

3、授权代表一经确定，只能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办理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其他人员办理无效。招标方有权拒绝办理。

4.授权代表根据授权范围，以委托单位的名义签订合同，并将此委托书提交给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5.授权委托书必须使用本文件规定格式，否则，投标无效。委托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依法缴纳税收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

××××××××（响应人名称）参加××××××××××（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的响应活动，现承诺：

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验证。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本供应商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

我公司自愿参与 项目，并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在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并对此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协商承诺书**

黑龙江鼎鑫建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经我方 （供应商名称） 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协商。我方完全接受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执行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将受此约束。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成交项目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否则，成交通知书和本响应文件将构成约束双方合同的组成部分。

6、我单位如果出现违法违规情况，愿意承担取消成交资格、接受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罚等后果。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 标 人\_\_\_\_\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报价一览表**

|  |
| --- |
| **投标总报价** |
| 大写： |
| 小写： |

说明：

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2．价格应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报价。

3．格式、内容和签署、盖章必须完整。

4.《报价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不一致的，以 《报价一览表》 为准。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投标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标的情况介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品牌、规格型号/ 主要服务内容/ 工程量** | **生产厂家** | **生产产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全称：

日期： 年 月 日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

售后服务承诺及方案（自拟）

**技术规范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一来源文件的产品标准及规范要求** | **响应文件对应产品标准及规范** | **偏离程度** | **偏离说明** | **证明资料**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我方承诺除本表填写内容与单一来源文件产品标准及规范要求存在偏离外，响应文件其他产品标准及规范规范完全响应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无偏离，且真实有效，无任何虚假之处，否则我方自愿放弃本项目谈判资格，并且愿意承担因不满足此承诺而引起的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签字或加盖名章，授权代表必须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供应商应依据“第二章 项目需求”如实逐条对应填写偏离项及偏离情况。

2. 偏离程度请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字样，其中“正偏离”是指供应商产品技术标准及规范优于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负偏离”是指供应商产品标准及规范劣于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无偏离”是指供应商产品标准及规范与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无差别。

3.无偏离项，本表可不用填写。如本表空白，说明响应文件产品标准及规范完全响应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无偏离项。

4.本表存在负偏离项的，该供应商响应无效；如响应文件与单一来源文件要求存在负偏离项，供应商没有按要求如实填写本表的，该供应商响应无效。

5.不管本表是否填写内容，供应商必须按本表规定签字盖章，否则响应无效。

6. 证明材料请填写**“见本响应文件第 页，第 行”**字样。

**商务条款偏离表**

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一来源文件要求条款** | **响应文件响应条款** | **偏离情况** |
| 1 | 标的提供的时间 | 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 |  |
| 2 | 标的提供的地点 | 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 |  |
| 3 | 投标有效期 | 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 |  |
| 4 | 付款方式 | 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 |  |
| 5 | 验收要求 | 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 |  |
| 6 | 履约保证金 | 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 |  |

注：如供应商投标文件响应条款全部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无需填写偏离情况；如供应商投标文件响应条款无法全部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需在对应条款中填写偏离情况，不接受负偏离，否则投标无效。无论本表是否填写内容，供应商必须按本表规定签字盖章，否则投标无效。

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可签字或加盖名章，授权代表必须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人关联单位的说明

说明：投标人应当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下列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

1. 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
2. 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